

#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紀錄

時間：103 年 04 月 23 日（星期三）下午 2：00

地點：本校耕書樓 B1 順之廳

主席：徐惠麗教務長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記錄：陳竹軒

## 壹、主席致詞

教師提交教務會議之成績更正申請案，均將以投票表決方式議決。業已進行本校「教務會議設置辦法」條文修訂，辦法中增列第五條條文：「本會議非有教務會議代表過半數之出席，不得開議，非有過半數出席代表之同意不得為決議。」

## 貳、前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 一、101-1 第一次教務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決議事項一：未予通過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應用外語系五年甲班學生張詩欣「奈米科技與生活」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案。（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二：照案通過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推廣部進四技資管系三年甲班學生曾成平「資管證照實務導入」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案。（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三：照案通過 101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推廣部進四技應用外語系二年甲班學生賴易似，「中級英語口語練習(二)」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案。（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四：照案通過修訂大學部學則第三十四條條文，增列外籍生或僑生為中五學制畢（結）業生修業相關規定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

一、已提行政會議、校務會議通過，並報教育部核備在案，惟需修正條文中部分文字，將提近期主管會報、行政會議、校務會議通過，完成修正程序(無需再行報部)。

二、註冊組已另行通知各學系，繳交外籍生或僑生為中五學制畢（結）業生應增加之畢業應修科目及學分數。

決議事項五：照案通過配合學務處學生請假規則第三條增列第九款特殊公假條文，擬同步修正大學部學則第二十三條中「不列入缺課時數」之相關條文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業經教育部准予核備在案。

決議事項六：照案通過研究所學生學業成績不及格之退學標準是否調整並修正學則相關條文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業經教育部准予核備在案。

決議事項七：撤銷擬修正大學部學則第四十二條、專科部學則第二十七條部分條文案，維持原條文。（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八：修正通過「中臺科技大學學生雙重學籍申請辦法」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執行情形：已陳請校長核定在案。**

決議事項九：教師於系統輸入成績後，於期限內可隨時辦理更正，無任何限制及約束，造成困擾，檢討案。決議仍維持現行方式，教師輸入成績期限截止時程由週日午夜 12：00 更改為延後一日至週一午夜 12：00。(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修正通過「中臺科技大學資訊能力畢業資格審定暨實施要點」修正案。(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一：照案通過訂定「中臺科技大學資訊證照補救課程實施要點」案。(提案單位：電子計算機中心)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二：緩議「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英文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修正案。(提案單位：語言中心)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三：照案通過應用外語系擬修訂「中臺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外語能力畢業資格審定暨實施要點」案。(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四：修正通過「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訂案。(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五：修正通過「生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六：修正通過「醫學生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七：修正通過「藥物科技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八：照案通過「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研究所碩士班一般班研究生修業辦法」及「中臺科技大學護理研究所碩士班在職專班研究生修業辦法」系所名稱異動案。(提案單位：護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十九：照案通過「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辦法」修正案。(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二十：照案通過「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修正案。(提案單位：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二十一：照案通過健康檢驗與生活學程異動案。(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決議事項二十二：照案通過生物技術與檢驗發展學程異動案。(提案單位：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三：照案通過停辦醫學影像學程案。(提案單位：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四：照案通過數位影像學程計畫書提案。(提案單位：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五：照案通過牙技醫工學程異動案。(提案單位：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六：照案通過食品產業經營管理與行銷實務學程異動案。(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七：照案通過健康生活與職場安全衛生學程異動案。(提案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八：照案通過停辦視光照護學程及視光行銷學程案。(提案單位：視光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二十九：照案通過牙體技術暨材料系輔系選修科目表修正案(提案單位：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照案通過食品科技系輔系選修科目表修正案。(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一：照案通過護理學院「健康照顧人才培育專業學程」修訂案。(提案單位：護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二：照案通過管理學院修訂「健康產業創業與管理」學程案。(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三：照案通過食品科技系輔系選修科目表修正案。(提案單位：食品科技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四：照案通過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輔系修習科目與學分修正案。(提案單位：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五：照案通過國際企業系修訂輔系課程案。(提案單位：國際企業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六：照案通過應用外語系修訂適用 102 學年度輔系計畫書案。(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決議事項三十七：照案通過資訊管理系修訂適用 102 學年度輔系計畫書案。(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執行情形：依決議辦理。

## 二、101-1 第二次教務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 決議事項：通過 EN3D 58 號學生李政穎 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研究概論」成績更正案。(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執行情形：一、依決議辦理。  
二、教師成績送出後，申請更改成績之相關作業流程應更嚴謹慎重，並應確實符合各項規定，以維護學生權益。為使更周延，研擬修正「中臺科技大學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部分條文。(已納入本次會議議程提案七)

## 參、業務報告

### 一、教務處

#### (一)102 學年度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

1.教育部推動技職再造方案，強化實務教學，鼓勵「技專校院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102 學年度本校核配名額計 32 名，補助經費 1,111,400 元，學校提撥配合款 111,140 元。目前經費執行率已達第一期撥款經費之 70%，本校已向教育部提出第二期撥款之申請。

3.102-2 聘請業師計 37 位，各系聘請業師資料已彙整完成，並由人事室協助致聘。

4.102-2 第三季管考執行成效 (103/01/01-103/03/31)：全校業師共授課 155 小時，提供 46 份教材。

5.截至目前為止，已有老照系「銀髮族休閒活動與設計與規劃」、食科系「飲食文化」等兩門課程，業師已至校授課完畢。

#### (二)「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方案-辦理師生實務增能計畫」計包含 4 項子計畫，執行期程：103/06/01-106/05/31。教育部於 103/01/06 召開計畫說明會：

(1)師生實務增能：計畫以 3 年為期，每年最多以 1/3 學系提出申請。本校 103 學年度業已由醫技、醫放、牙技、環安、護理等 5 系提出申請。計畫內容包含：系科定位、與產業合作夥伴策略聯盟、把核心專業能力轉化為課程；每一系計畫經費申請額度 15 萬元(學校需提撥 10%配合款)。由教務處負責統籌業務，本處前於 103/01/20 辦理校內說明會，並請各系於 103/02/17 前完成計畫書，教務處彙整後已於 103/02/28 前報部。教育部於 103/04/15 辦理「師生實務增能計畫推動工作坊」，並要求各系於 103/04/23 前填報「推動實務增能計畫時程表」。

(2)落實學生校外實習課程(同 102 學年度計畫，由實就組負責統籌業務)。

(3)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畫：(同 102 學年度計畫)由教務處負責統籌業務，103 學年度本校核配名額 28 名，由各學系撰寫提報計畫所需資料，教務處已於 103/03/31 彙整報部。

(4)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同 102 學年度計畫，由實就組負責統籌業務)。

(5)教育部規範撰寫計畫書時，須於計畫書之前附加 20 頁以內之學校執行第二期技職再造整體規劃書，內容為簡要說明學校現況、發展重點、在地產業特性、人力需求等，及配合學校發展重點，申請二期再造之整體規劃；該 20 頁由教務處負責彙整，其中在地產業特性、人力需求部分，由申請學系協助撰寫。

(6)以上各子計畫彙整及繳交時程：

第(1)項子計畫由教務處彙整，備文於 103/02/28 前繳交申請計畫書。(已依限完成)

第(3)項子計畫由教務處彙整；備文於 103/03/31 前繳交申請計畫書。(已依限完成)

(2)、(4)兩項由實就組彙整。

#### (三)教育部辦理「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策略五設備更新計畫」，於 102/12/03 召開計畫說明會，重點事項摘錄如下：

1.期程：102-106 年

2.策略：3 面向 9 策略

制度調整：政策統整、系科調整、實務選才

課程活化：課程彈性、設備更新、實務增能

就業促進：就業接軌、創新創業、證能合一

### 3.設備更新計畫簡介

#### (1)背景：

因國內產業快速轉型發展，致學校教學實習設備產生嚴重落差，影響實務教學及學生實作能力之學習。

#### (2)作法：

- 1)更新基礎教學設備：分級分年更新高職及技專校院製造業或重點產業類科等成本高且基層技術人力缺乏之相關系科班設備。
- 2)對焦產業關鍵技術與高職銜接課程：現有設備(尤其是製造業或重點產業類科適用之既有設備)盤整，並分級更新汰換。
  - a.基礎教學設備。
  - b.特色發展專業設備。
  - c.與業界接軌之特殊設備。
- 3)第一階段(102年申請、103年核撥經費)  
製造業與重點產業技術人力缺乏相關系科  
第二階段(103年申請、104年核撥經費)  
醫護、農業、海事與水產技術人力缺乏相關系科  
第三階段(104年申請、105年核撥經費)  
其他產業技術人力缺乏相關系科
- 4)每案補助經費最高2,500萬元，其中資本門至少佔70%。並需學校配合款至少10%。
- 5)每校可申請案件各階段總計以3案為限。(102年度至多申請2案)

#### (3)計畫重點

- 1)培育以畢業即就業為導向之學生
- 2)實作課程為主軸
- 3)師徒制教學與輔導
- 4)核心技術(機台)獨力操作能力
- 5)資本門購置耐用性佳之教學設備
  - a.除電子設備為6年以上外，其餘設備最低報廢年限為10年以上
  - b.電腦相關軟、硬體應低於總補助經費10%

#### (4)學校應先行規劃設備放置位置

#### (5)計畫成效考核及淘汰機制：

- 1)每年安排參與校內實作實習課程學生比率逐年成長15%
- 2)參與獲補助計畫校內實作實習學生畢業後就業率達70%
- 3)獲補助計畫之相關衍生收益達計畫總補助經費5%
- 4)協助企業申請政府部門產學合作計畫每年至少3件
- 5)協助合作企業代訓員工人次逐年提升5%
- 6)學校與特定產業產學合作件數與金額成長3%
- 7)學校研發特定應用技術移轉金額成長4.5%(每年平均成長1.5%)
- 8)前款第1日至第3目指標為本計畫重要績效指標，未達其中1項預期績效者，執行學校應繳回教育部20%資本門補助款，未達其中2項者繳回35%，未達3項者至少需繳回50%，並均列計學校行政缺失。第4日至第7目指標依獲補助計畫之特性至少擇2

項辦理；未達成指標者，納入年終執行成效考核。

- 4.配合第一階段申請領域「製造業與重點產業技術人力缺乏相關系科」，本校已提報 103 年度由健康科學院牙技系及環安系進行申請第一階段計畫，計畫名稱分別為「牙科數位化設備之牙體技術產業技優人才培育計畫」、「與產業實務連結之職業安全衛生技優人才培育計畫」。
  - 5.上開 2 系撰寫計畫書，已於 102/01/06 前備文報部。教育部於 103/04/08 核定通過環安系所提「與產業實務連結之職業安全衛生技優人才培育計畫」。補助經費總計 2,374 萬元(103-106)，第 1 年補助 1,128 萬元。學校提撥配合款 10%。修正計畫書應於 103/04/28 前報部。
  - 6.教育部規範撰寫計畫書時，須於計畫書之前附加 20 頁以內之學校執行第二期技職再造整體規劃書，內容為簡要說明學校現況、發展重點、在地產業特性、人力需求等，及配合學校發展重點，申請二期再造之整體規劃；該 20 頁由教務處負責撰寫完成。
- (四)教育部辦理「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產業學院計畫」，原規範每校至 5 案，後接獲來函，增加為至多可提出 10 學程計畫申請案：
- 1.本處於 103/01/08 邀請各學院院長、研發長、產學合作組，說明計畫申請要項及相關事宜，並請各學院協調分配參與 103 學年度計畫申請學系：(期初以 5 案規劃)
    - (1)健康科學院：食科系、視光系
    - (2)護理學院：護理系
    - (3)管理學院：資管系、應外系
  - 2.本計畫由教務處負責統籌業務，於 103/01/20 辦理校內說明會，並請各系於 103/03/03 前完成計畫書，交由教務處彙整後報部。
  - 3.該計畫以申請學分學程(契合式人才培育專班)為原則，每計畫申請經費額度 40 萬元，為期 2 年。(學校需提撥 10%配合款)
  - 4.計畫書繳交期限：教育部於 103/02/27 來函：計畫應於 103/04/11 前備文報部提出補助申請。每校至多 5 案。並需於 103/03/14 前至教育部產學合作資訊網 (<http://www.iaci.nkfust.edu.tw>) 完整填寫擬送案件之基本資訊，另需於系統中上傳第二期技職再造整體規劃書(至多 20 頁)電子檔。
  - 5.計畫書中有關「產業學院」專責窗口之建置規劃部分，由研發處協助撰寫。
  - 6.教育部復於 103/03/19 函示：為鼓勵技專校院與業界合作，協助學生畢業後立即就業，產業學院計畫每校送件數由前函說明之至多 5 案，調整為至多 10 案，以回應業界人力需求。
  - 7.為因應前函，本處以電子郵件週知各院、系，由醫技系、護理系各再提出 1 申請案。
  - 8.103-104 學年度，本校計提出「產業學院」申請案 7 案：
    - 細胞診斷與分子病理技術應用學分學程(醫技系)
    - 食品與餐飲實務培訓學分學程(食品科技系)
    - 視光產業學分學程(視光系)
    - 急重症照護學分學程、安寧長期照護學分學程(護理系)
    - 醫療資訊系統暨行動裝置開發人才培育學分學程(資訊管理系)
    - 海外連鎖企業人才培育學分學程(應用外語系)。各申請案計畫書已依限於 103/04/09 完成報部。

(五)教育部教學卓越計畫獎助

1.102-103 年度計畫，本處以課程面為重心，規劃四個分項計畫：

- (1)團隊導向課程學習法計畫
- (2)確保學習成效、強化競爭力計畫
- (3)學用落差零缺口計畫
- (4)落實跨領域特色課程、培育優質人才計畫

2.102 年度計畫已執行完成，並配合教學卓越計畫辦公室，繳交成果報告，經費執行率 100%。

3.刻正推動執行 103 年度計畫，內容包含 TBL 教學、理越辯越明活動、103 年度入學新生職涯暨學涯輔導、各系確保學生學習成效之課程改革等。

(六)本處處務會議

102-2 第一次處務會議 103/02/17 召開，會中研議：

- 1.招收境外生春季班因應策略擬訂、相關法規訂定、課程規劃及行政配套等。
- 2.本校學則修正案，教育部回覆要求更改部分內容，擬完成校內修正程序案。
- 3.教育部函示，要求本校擬訂原住民學生具體輔導策進措施案。
- 4.中臺科技大學教職員生參與招生宣傳活動辦法修正案。
- 5.招生組協助本校「教師輔導及服務評鑑評量」審核相關事宜案。

102-2 第二次處務會議 103/03/24 召開，會中研議：

- 1.本校學生學期成績單及進修推廣部考生成績單，擬改為電子郵遞方式交寄建議案
- 2.學生證結合悠遊卡事宜
- 3.碩士學分班學分抵免事宜
- 4.學系教師赴高中職招生宣導前，招生組應提供有關高中職各項作業時程供參案
- 5.各系開設「產業學院」相關議題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 103/04/17 召開，會中研議：

- 1.102 學年度第二學期暑修第一及第二梯次上課時程規劃案。
- 2.102-2 第 1 次教務會議中，教務處各組及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提案。
- 3.103-106 學年度校務發展重點發展策略與執行方案，有關本處統籌及協辦事宜。

**二、註冊組**

(一)學籍資料

1.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休學人數：171 人（截至 103/04/07）

2.休學原因統計表

		因工 作需 求	因病	因學 業志 趣	因經 濟因 素	因懷 孕	因育 嬰	其他	合計	總計
健康科 學院	醫技系	四技	1	3	4				9	72
		五專			1					
	醫放系	四技	1	1	7	2		10	23	
		二技						2		
	牙技系	四技	3		4	1		4	16	
		二技					1	3		
食科系	四技	1		2	1		6	10		

	環安系	四技			2				5	7	
	視光系	四技	2		2				3	7	
護理學院	護理系	四技		1					8	13	27
		二技	4								
	兒教系	四技	2	1	2	2			6	13	
	老照系	四技			1					1	
管理學院	醫管系	四技	2		2	1			9	14	54
	資管系	四技	1		3				5	9	
	應外系	四技	3		3		1		6	13	
	行銷系	四技	1		1		1		11	14	
	國企系	四技			1				3	4	
研究所	食科系	研究所							1	1	17
	醫放系	研究所							1	1	
	環安系	研究所	1							1	
	醫工所	研究所	1						1	2	
	生科所	研究所	2							2	
	護理系	研究所	5						2	7	
	醫管系	研究所	1			1			1	3	
博士班	醫放系							1	1	1	
總計			31	6	35	8	2	1	88	171	171

3.退學人數：166 人（截至 103/04/07）

4.退學原因統計表

			因志趣不合	因學業成績因素	逾期未註冊	因休學逾期未復學	其他	合計	總計
健康科學院	醫技系	四技	3			5	1	12	58
		五專	3						
	醫放系	四技	5			4	1	11	
		二技							
		五專				1			
	牙技系	四技	5			9		17	
		二技				1	2		
	食科系	四技	1			5	1	7	
	環安系	四技	4			2		6	
視光系	四技	2			2	1	5		
護理學院	護理系	四技	7		1	2		13	45
		二技			1	2			
	兒教系	四技	13			16	1	30	
	老照系	四技	2					2	



管理學院	醫管系	四技	3			2		6	51
		五專		1					
	資管系	四技	10			1		11	
	應外系	四技	11			8		19	
	行銷系	四技	5			2		7	
	國企系	四技	5			3		8	
研究所	生科所	研究所					1	1	12
	醫放系	研究所	1					1	
	醫工所	研究所	1					1	
	食科系	研究所				2		2	
	環安系	研究所				2		2	
	藥科所	研究所				2	1	3	
	醫管所	研究所				1		1	
	護理系	研究所				1		1	
總計			81	1	2	73	9	166	166

#### 5. 102-1 學期科目成績不及格率

學制	開課科目	全數通過	<20%不及格率	>40%不及格率
四技	950	207 (21.8%)	642 (67.6%)	20 (2.1%)
二技	108	81 (75%)	26 (24.1%)	0 (0%)
研究所	90	82 (91.1%)	4 (4.4%)	1 (1.1%)
總計	1148	370 (32.2%)	672 (58.5%)	21 (1.8%)

#### 6. 102-1 預警與未輔導比例

學院	預警人數	輔導人數	輔導比例
健康科學院	714	489	68.5%
管理學院	467	368	78.8%
護理學院	195	104	53.3%
合計	1376	961	69.9%

#### 7. 102-1 雙主修統計人數

主系	選修系別	人數
醫管系	護理系	2
視光系	護理系	1
合計人數		3

#### 8. 102-1 輔系統計人數

申請學期	年級	主系	選修系別	人數
99-2	3	醫管系	資管系	1
99-2	4	資管系	醫管系	1

100-1	3	應外系	醫管系	1
102-1	2	食科系	應外系	4
102-1	2	食科系	行銷系	3
102-1	2	護理系	應外系	1
合計人數				11

## (二)跨領域學程與輔系開設情形

1.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跨領域學程開課清單與開課單位 (括號表示開課單位)：

- (1) 生物技術與檢驗發展(醫技系)
- (2) 影像 (醫放系)
- (3) 牙科影像 (牙技系)
- (4) 健康生活與職場安全衛生 (環安)
- (5) 健康產業創業與管理 (管理學院)
- (6) 健康照顧人才培育專業 (護理學院)
- (7) 長期照顧 (老照系)
- (8) 家庭照顧 (兒教系)

2.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輔系開課單位：

- (1)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
- (2) 食品科技系
- (3)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 (4) 國際企業系
- (5) 應用外語系
- (6) 資訊管理系
- (7)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 (8) 行銷管理系

3.請各位系主任與新生班導師協助宣導，鼓勵學生修讀跨領域學程或輔系課程。

## 三、課務組

(一)本校數位教學資源中心已依 102-2 開課科目，預先於「數位學習網」建置課程，若為不適合或停開課程(碩士論文、生活與服務、班會、實習課、專題研究等)請教師自行將課程關閉，欲增加建置的科目，請與該中心聯絡 (分機 6439)。煩請各系、所、室、中心轉知授課教師最遲於**第 6 週前**將授課教材上傳至該平台，提供學生課前預習課後複習。新制教師評鑑中教材至少一科上網已列為基本要項，另教材上網比例已列為科大評鑑及申請教學卓越計畫之要項，還請各單位多多宣導。至 4/2 止上傳率為 75%。

(二) 101-1 起採用新版期末教師教學評量問卷題目，共分 3 種類別，包含一般課程、實驗課程、體育課程三種，101-1 至 102-1 學期評量結果相關統計如下：

1.有效及無效問卷統計數：

學期		101-1	101-2	102-2
不列入計分科目	一般課程	237	284	157
	實驗課程	36	32	25
	體育課程	9	9	2
小計		282(17%)	325(21%)	184(11%)
計分科目	一般課程	1270	1133	1360
	實驗課程	33	39	42

	體育課程	71	69	72
小計		1374(83%)	1241(79%)	1474(89%)
總計		1656	1566	1658

## 2.各類平均值：

### 101-1

部別	平均值(標準差)	一般課程	體育類	實驗課程
全校	4.15(0.32)	4.15(0.33)	4.17(0.21)	4.22(0.36)
日間部	4.13(0.31)	4.13(0.31)	4.18(0.20)	4.23(0.36)
進修推廣部	4.19(0.35)	4.19(0.36)	4.14(0.24)	3.74(0.00)

### 101-2

部別	平均值(標準差)	一般課程	體育類	實驗課程
全校	4.14(0.30)	4.14(0.30)	4.18(0.22)	4.15(0.22)
日間部	4.10(0.28)	4.10(0.29)	4.18(0.19)	4.17(0.21)
進修推廣部	4.22(0.32)	4.23(0.32)	4.18(0.27)	3.88(0.03)

### 102-1

部別	平均值(標準差)	一般課程	體育類	實驗課程
全校	4.23(0.30)	4.23(0.30)	4.25(0.21)	4.23(0.28)
日間部	4.21(0.29)	4.21(0.29)	4.23(0.19)	4.26(0.28)
進修推廣部	4.27(0.32)	4.28(0.33)	4.30(0.23)	4.00(0.16)

- (三) 102-2 課程已於 **4/14-4/23** 開放教師查詢及申請受評科目及問卷類別，如需修正類別或異動是否受評，統一向系、所、室、中心提出修正，再由系、所、室、中心彙整後擲交教務處課務組(進修推廣部教務組)更改。(○○含實驗、○○暨實驗、○○及實驗之課程，預設類別為：一般課程)。除二人(不含)以上合帶課程、校外實習、專題討論、專題研究、博碩士論文、實務英文等課程外，其餘所有課程皆須接受評量。
- (四) 101-1 教務會議已通過「巡堂實施辦法」。為提升教學品質，教務處將不訂時隨機巡堂(日、進同步實施)。授課教師如有公出、請假、更換上課地點或校外教學(須另申請校外參關教學)，請務必填寫調補課單或校外參觀教學申請表並副知教務處課務組(進修推廣部教務組)存查。
- (五) 103 年度「改進教學申請案」，教務處已收到各院之申請案，目前正彙整資料，再由校長遴聘校內外委員進行複審，複審結果預定送 5/15 校教評會核定第一階段材料費補助金額。
- (六) 102-2 課程缺曠達六分之一第一次預警名單，業已於 4/8 公告在教務處網頁，並以電子郵件轉知導師。
- (七) 各教學單位如有修正課程標準表，請務必同時訂定補修科目對照表，除副知教務處註冊組及課務組外，並應於各系網頁公告週知，俾便學生選課。
- (八) 102-2 日間部開課統計如下：

日四技	日二技	碩士班	博士班	語言中心	總計
844	81	87	6	45	1063

- (九) 102-2 暑修上課時間說明如下(業經 103/04/17 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1.本學期(102-2)期末考試至 103/06/22 結束，配合 6/23-25 招生組辦理四技甄選活動，

暑修第一梯次上課日期自 103/6/30 (一)至 103/7/29(二)辦理；第二梯次上課日期自 103/7/30(三)至 103/8/28(四)辦理。

2.為維持暑修教學品質及學習成效並配合學校上班時間，2 小時課程每日上課時數以 2 小時為原則，餘依此類推，開課時段週一至週四上午 8:20 至下午 5:00，每梯次共計上課十八次(含期中期末考試)。

3.暑修課程預定 103/5/12 開放報名。

#### 四、招生組

(一)103/05/07 中午 12：00-14：00 於 2064 教室舉辦 102 學年度第 4 次「少子化招生策略」工作坊活動，已邀請三位策盟學校主任蒞臨分享寶貴招生實務經驗，歡迎全校教職員踴躍報名參加。

(二)103 學年度日二技招生簡章預訂於 04/30 販售並公告本校網頁，提供考生免費下載，參加考試之考生一律至 103 學年度科技校院二年制申請入學招生網路平台(網址：<https://apg18.jctv.ntut.edu.tw/tapply/>)或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二技申請入學網站報名。醫放系與牙技系報名日期：103/06/09-103/06/16；護理系與醫技系報名日期：103/07/01-103/07/10。

(三)10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考試入學及碩專班甄試入學：

1.研究所碩士班考試、碩專班甄試入學網路報名至103/03/24 截止，各系所報名繳件概況如下表。面試日期為 103/04/26-27(六-日)。

103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報名、繳件人數統計表

招生系科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繳件人數	102 報名人數	102 繳件人數
健康科學院 現場登記分發	食品科技系碩士班 4 名	17	14	10	28	22
	醫學檢驗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5 名					
	生物科技研究所 5 名					
	藥物科技研究所 3 名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6	12	9	10	7
牙體技術暨材料系碩士班		2	4	3	--	--
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5	7	6	10	8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一般生	4	9	5	7	6
	在職生	2	2	2	3	2
護理系	一般生	2	3	3	1	0
	在職生	3	5	0	24	7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		7	7	6	12	7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8	10	5	19	8
總計	一般生	51	66	47	87	58
	在職生	5	7	2	27	10

103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入學招生報名、繳件人數統計表

招生系科	招生名額	報名人數	繳件人數	102 報名人數	102 繳件人數
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30	14	10	15	14

護理系	甲類	25	45	39	63	54
	乙類	5	3	3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幼兒教育事業經營組		10	11	10	14	12
文教事業經營研究所文教事業經營組		20	28	23	43	37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30	30	19	45	34
總計		120	131	104	180	151

2. 博士班考試入學招收醫學影像暨放射科系，網路報名時間為 103/05/15 至 06/06，相關招生資訊及簡章已公告於本校網站。

(四)103 學年度高中生四技申請入學：

1. 高中生四技申請入學招生名額 175 名，第一階段報名人數為 1,011 人(去年 993 人)。繳件截止日為 04/01，繳件人數為 572 人(去年 582 人)，本組已於春假期間派員輪班進行考生服務及試務作業。
2. 四技申請入學於 04/12(六)上午舉行面試，共計 289 名考生，缺考 18 名(去年 27 名)，分別為醫技系 3 名、醫放系 4 名、醫管系 3 名、牙技系 0 名、資管系 3 名、應外系 1 名、行銷系 1 名、環安系 1 名、國企系 0 名、視光系 0 名、老照系 1 名、兒教系 1 名。
3. 四技申請入學放榜日為 103/04/22，本組將提供各系錄取生名單，請各系聯絡正取生並鼓勵至本校就讀，本次遞補作業將持續至 5/16(五)截止。

(五)103 學年度外籍生招生入學試務：

1. 海外聯招會僑生聯合錄取生共計 11 名，分別為申請制入學 8 名、馬來西亞區 3 名，註冊組已依規定寄送入學報到資料，於開學前完成報到手續，亦請各系主動關心學生並提供入學所需幫助，海外其他地區分別陸續於 5 至 8 月放榜。
2. 外國學生申請入學招生名額 174 名(博士班 1 名、碩士班 11 名、四技 131 名、二技 31 名)，目前共計 18 名學生申請送件審核，申請期限將至 5/31 止。

(六)103-1 轉學考簡章暑假轉學考目前簡章編製中，招生學制為四技二年級、四技三年級，預訂於 5 月份公告簡章、6 月中進行網路報名、103/07/26(六)進行筆試，103/08/07(四)寄發成績單，103/08/15(五)現場登記分發放榜。

(七)102-2 招生宣傳目前已完成 21 場活動，近期預計 05/06 新社高中高職部、05/07 沙鹿高工、05/08 埔里高工及明道中學、05/09 大湖農工及竹山高級中學、05/12 明道高中、05/13 西螺農工、05/14 土庫商工、北斗家商、苗栗農工、大甲高工及霧峰農工、05/15 嶺東高中及聖母醫專、05/16 員林農工、05/20 台中家商及鹿港高級中學、05/21 白河商工等校進行招生宣導；05/08 文興高中應屆畢業生將至本校管理學院及牙技系參訪，本組亦將陸續邀請重點學校至本校參訪及進行校外宣傳。

(八)CLARITY 公司透過台灣代理商畹禾有限公司，捐贈本校線上英文學習軟體。本校轉贈夥伴學校為期一年的免費線上英文學習軟體 Clear Pronunciation 1(sound)及 Clear Pronunciation 2(speech)。日前已發文，邀請各校推派 1-2 名種子教師參加本校應用外語系於 05/22 辦理之該學習軟體教材之教育訓練。

(九)102 學年度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進行國中端宣導作業，目前 7 年級宣導已完成 10 場次，教師宣導亦已完成 10 場次；國中生至本校參訪體驗營活動截至目前為止共執行 9 場次，合計有 1137 位國中生參與。

(十)校友服務中心 3 月份活動已於 103/03/02 辦理電影賞析活動，提供校友優惠電影票，邀請校友一同齊聚觀賞金馬獎最佳導演影片「郊遊」。4 月份活動預定於 103/4/30 辦理拜訪春天攝影講座，報名至 103/4/21 截止，5 月份活動於 103/5/21 辦理大坑生態之旅，報名至 103/5/12 截止。

(十一)中臺學報(人文社會卷)出版業務部分：中臺學報(人文社會卷)第 24 卷第 3 期(2013

年 3 月號) 已出版，並郵寄各大專校院圖書館及下游學校藏閱並提供校內師生索取。第 24 卷第 4 期：審查(修正後) 同意刊登稿件陸續排版中；第 25 卷第 1 期徵稿中，文稿採「隨到隨審」制度，並定期徵稿。

## 五、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課務：

(一)102 學年第 2 學期進修推廣部共計開課 574 門課程，各學制及系所開課數資料如下表(統計至 103/03/21)。

102-2 各學制開課統計

學制	進二技	產專班	專四技	進四技	碩專班	合計
開課數	147	12	28	355	32	574

102-2 系、所開課統計

系所	醫管	護理	食科	兒教	資管	行銷	應外	環安	老照	視光	國企
開課數	28	154	66	70	28	29	31	30	14	17	26

系所	醫管 (碩)	護理 (碩)	醫放 (碩)	文教 (碩)	長福產 專班	博養	體育	跨系	合計
開課數	6	9	7	10	12	14	22	2	574

(二)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推廣部學生選課清單已於 103/03/02 陸續發給學生確認並請導師進行審視，請提醒同學務必仔細檢視，若未提出更正申請則視同選課無誤，將來不得異議。

(三)103/03/10 電子公文申報 102-2 專兼任教師鐘點費。

(四)103/03/14 電子公文申報 102-2 因加退選而產生之補繳費及退費資料，退費 235 人次，退費金額\$1,098,895，需補繳學分費 315 人次，補繳費金額\$859,159。

(五)本學期校務基本資料庫填報表 3-5 已完成資料收集彙整並依規定期限上傳至雲科大系統。

(六)進修推廣部自 102-2 學期起，擬不再寄送註冊繳費單及大三以上學生學期成績單，由學生自行上網查詢並下載，目前教務組已透過杏橋及班代會議進行宣導。

(七)感謝各系所主管及承辦人員的幫忙，102-2 學期課程介紹截至 103/04/14 止，尚有少部分授課老師尚未填寫，名單已通知系所主管及承辦人員，敬請尚未填寫完成的系所協助督促盡快完成。

(八)102-2 學期自第 3 週起進行全面性巡堂，部分課程學生出席率極低，尤其是第 9 節的課程，各系巡堂異常統計如表一；各班級巡堂時到課人數未達 1/2 統計如表二。

表一 102-2學期3月各系巡堂異常統計

統計日期：103/03/03~103/03/31

學年	學期	部別	系所	巡堂數	異常數	教室無學生及老師	教師遲到	其他情形	異常百分比(%)
102	1	進修推廣部	環境與安全衛生 工程系	166	6	1		5	3.61%

102	1	進修推廣部	視光系	15	1		1	6.67%
102	1	進修推廣部	食品科技系	304	12		1	3.95%
102	1	進修推廣部	護理系	470	6	1	1	1.28%
102	1	進修推廣部	老人照顧系	24	0			0
102	1	進修推廣部	兒童教育暨事業 經營系	202	2		2	0.99%
102	1	進修推廣部	資訊管理系	142	3		3	2.11%
102	1	進修推廣部	行銷管理系	149	2		2	1.34%
102	1	進修推廣部	國際企業系	140	7		7	5%
102	1	進修推廣部	醫療暨健康產業 管理系	148	4		1	2.7%
102	1	進修推廣部	應用外語系	162	5	1	4	3.09%

表二 102-2 學期 3 月進修推廣部巡堂到課率小於 1/2 班級統計表  
統計日期：103/03/03~103/03/31

班級	到課率小於 1/2(含)次數	巡堂總次數	百分比
EN3C	1	24	4.17%
EN4C	4	8	50.00%
EN4D	3	31	9.68%
EO4A	12	1	8.33%
GA1A	15	37	40.54%
GA2A	6	33	18.18%
GA3A	6	33	18.18%
GA4A	5	12	41.67%
GB1A	15	36	41.67%
GB2A	13	31	41.94%
GB3A	23	41	56.10%
GE1A	7	25	28.00%
GE2A	11	33	33.33%
GE3A	5	30	16.67%
GF1A	4	32	12.50%
GF1B	1	28	3.57%
GF2A	3	33	9.09%
GF3A	6	25	24.00%
GF3B	4	37	10.81%
GF4A	9	44	20.45%
GK1A	8	23	34.78%
GK2A	15	37	40.54%
GK3A	18	34	52.94%
GK4A	15	25	60.00%



GL1A	8	31	25.81%
GL2A	15	37	40.54%
GL3A	10	34	29.41%
GL4A	13	22	59.09%
GM1A	3	21	14.29%
GM2A	12	37	32.43%
GM3A	11	30	36.67%
GM4A	15	24	62.50%
GN1B	2	23	8.70%
GN2A	1	33	3.03%
GN2B	2	24	8.33%
GN3A	1	33	3.03%
GS1A	6	31	19.35%
GS2A	4	29	13.79%
GS3A	4	41	9.76%
GS4A	1	25	4.00%
LE1A	1	15	6.67%
LE4A	2	12	16.67%

**註冊：**

- (一)填報 102-2 校務基本資料庫-註冊(10 個表冊)，已於 103/03/15 完成上傳。
- (二)102-2 學生加退選補退費已核算完成，補繳費通知單已於第 6 週發放，退費部分預計於期中考過後退入學生帳戶。
- (三) 102-1 學期休學生合計 190 名(截至 103/01/31)，統計如表三。

表三 100-1 至 102-1 學期休學生統計表

學制	系科	因工 作需 求	因 其 他 原 因	因 病	因經 濟困 難	因學 業志 趣	因 懷 孕	兵 役	育 嬰	家 庭 因 素	總 計	102-1 休 學百分 比	101-1 休 學百分 比	100-1 休 學百分 比
專二技	護理系(已停招)		1								1	33.30%	25.00%	2.07%
專四技	兒教系	1	1	1							3	3.60%	8.05%	4.59%
進二技	資管系(已停招)											0.00%	40.00%	7.69%
	老照系	1		2						1	4	4.40%	6.98%	5.21%
	兒教系	1	1	1						1	4	8.50%	5.80%	3.49%
	視光系	1	1			1			1		4	3.10%	2.44%	4.19%
	護理系	19	5	1	5	6	1			6	43	4.20%	4.67%	4.71%
進四技	行銷系	2	6			2		1			11	6.80%	6.29%	4.60%
	兒教系	2	3		3	4		1			13	10.10%	10.16%	5.56%
	食科系	3	6		1	8	1		1	1	21	6.50%	6.65%	6.78%

	國企系	1	5		1	2		1		1	11	11.50%	8.14%	4.55%
	資管系	1	4			2		6		1	14	8.20%	10.80%	9.68%
	應外系	1				2		1		1	5	4.20%	15.33%	16.46%
	環安系	2	2			6		1			11	6.20%	5.67%	5.56%
	醫管系	3	3		2	5		2		2	17	12.50%	11.11%	5.75%
	護理系	2	6	2		3		1		3	17	4.20%	7.44%	6.44%
碩士在職專班	文教所	1		1							2	3.50%	3.28%	1.67%
	醫放系	1									1	1.60%	8.82%	6.85%
	醫管系	4									4	7.30%	7.69%	1.32%
	護理系	2	1		1						4	3.90%	6.42%	2.00%
產學二技專班	長福班										0.00%	7.41%	0%	
產業碩士專班	長福班											0.00%	14.29%	0%
	視光班											0.00%	20.00%	0%
總計		48	45	8	13	41	2	14	2	17	190	5.60%	7%	5.47%

※其他原因包含：逾期未註冊 24 人、延修生未選課 12 人及出國等 9 人。

(四)102-1 學期退學生合計 154 名(截至 103/01/31)，統計如表四。

表四 100-1 至 102-1 學期退學生統計表

學制	系科	因休學 逾期未 復學	因志趣不合 (重考,轉 學...)	因其 他原 因	因學 業成 績	逾期 未註 冊	家庭 因素	延長 修業 期滿	總計	102-1 退學 百分比	101-1 退學 百分比	100-1 退學 百分比
專二技	護理系(停招)	1		1					2	66.70%	50.00%	10.36%
專四技	兒教系	5							5	6.00%	4.60%	1.83%
產學二技 專班	長福專班					6			6	26.10%	7.41%	0%
	福祉專班								0	0.00%	0.00%	7.84%
	健康專班								0	0.00%	0.00%	8.33%
進二技	老照系	3							3	3.30%	3.88%	0%
	兒教系	2							2	4.3%	0%	1.16%
	視光系	3							3	2.30%	2.44%	4.19%
	資管系(停招)								0	0.00%	20.00%	26.92%
	護理系	26	8	3			1		38	3.70%	2.34%	0.78%
進四技	行銷系	1	2					1	4	2.50%	3.43%	7.47%
	兒教系	5	2						7	5.40%	1.56%	5.56%
	食科系	6	1	1	2		2	2	14	4.40%	7.51%	5.01%
	國企系	2	4	1					7	7.30%	4.65%	0%
	資管系	6		4					10	5.80%	5.11%	6.99%
	應外系	4	3	1					8	6.70%	10.22%	8.86%
	環安系	5	3		1				9	5.10%	1.55%	7.22%
	醫管系	8	1	1		1			11	8.10%	4.09%	4.02%
	護理系	15	3	2					20	5.00%	5.71%	2.63%

碩士在職 專班	文教所			2					2	3.50%	3.28%	1.32%
	醫放系	2							2	3.30%	1.47%	0%
	護理系								0	0.00%	0.00%	1.00%
	醫管系	1							1	1.80%	0%	0%
總計		95	27	16	3	7	3	3	154	4.50%	4%	4.01%

(五)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四年制轉系申請至 103/04/22 (二) 截止，進修推廣部各系招收名額如下：

科系	四技三年級	四技二年級
	轉系名額	轉系名額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0	25
護理系	3	6
食品科技系	0	17
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	0	16
資訊管理系	3	18
應用外語系	4	25
行銷管理系	0	13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3	12
國際企業系	2	32

(六) 102-1 學期各系學業成績不及格人數統計如表六、表七。

1. 102-1 學期成績達 1/2 不及格合計 142 人，各系人數統計如表六：

表六 100-1 至 102-1 學期各系學期成績達 1/2 不及格人數統計：

學制	系科	102-1 人數	101-1 人數	100-1 人數
專四技	兒教系	1	2	3
產二技	長福	1	2	
	福祉			1
進二技	護理系	18	9	13
	兒教系	1		
	視光系		3	2
	老照系			2
進四技	醫管系	9	11	9
	護理系	21	22	21
	食科系	15	17	22
	兒教系	9	11	6
	資管系	15	9	5
	應外系	15	13	19
	行銷系	3	5	13
	環安系	28	27	3
	國企系	6	7	6
總計		142	138	125

2. 102-1 學期成績學分數達連續三學期 1/2 不及格，應令退學人數合計 6 人，各系人數統計如表七：

表七 100-1 至 102-1 學期成績達連續三學期 1/2 不及格，應令退學人統計：

學制	系科	102-1 人數	101-1 人數	100-1 人數
進二技	護理系		1	
	行銷系			5
進四技	食科系	2		5
	國企系	1	1	
	資管系	2		
	應外系			3
	環安系	1		
	醫管系			1
	護理系		2	
<b>總計</b>		<b>6</b>	<b>4</b>	<b>14</b>

### 招生：

- (一)4 月 2 日本校由校長出面與十軍團簽署「策略聯盟」合約，進修推廣部 由張主任帶領教務組同仁陪同前往，感謝副校長、徐教務長、郭總務長、管理學院陳院長、招生組林組長一同前往。
- (二)103 學年度招生規定修正於 103/03/11 報部審核，於 103/03/19 已審核通過。
- (三) 103 學年風雲再起-鼓勵成人就讀大學方案，已公告在學校首頁，網路報名時間：103/03/20(四)至 103/04/16(三)。
- (四)103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甄試入學招生網路報名已於 103/03/24(一)截止，目前正在進行資格審查。
- (五)103 學年度管院五個系進四技單獨招生申請名額，教育部臺教技(二)字第 1030023060 號文已完成核定，核定名額如表八；各系招生名額分配如表九。

表八 103 學年度進四技單獨招生名額核定表：

核定單招系科名	核定單招名額
國際企業系	8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8
資訊管理系	11
應用外語系	8
行銷管理系	6
總計	41

表九 103 學年度進修推廣部四技、二技招生名額：

招生學制	招生科系	名額	招生方式
二技進修部	護理系	395	獨招
	老照系	50	獨招
	兒教系	46	獨招

	視光系	57	獨招
四技進修部	食科系	100	聯招 90 名(含高中生 5 名) 224 方案 10 名
	環安系	53	聯招 53 名(含高中生 5 名)
	醫管系	38	聯招 30 名(含高中生 3 名) 獨招 8 名
	資管系	36	聯招 25 名(含高中生 3 名) 獨招 11 名
	應外系	39	聯招 21 名(含高中生 2 名) 獨招 8 名 224 方案 10 名
	行銷系	38	聯招 32 名(含高中生 3 名) 獨招 6 名
	國企系	36	聯招 28 名(含高中生 2 名) 獨招 8 名
	護理系	94	聯招 94 名(含高中生 9 名)
	兒教系	50	聯招 50 名(含高中生 5 名)
四技在職專班	醫管系	6	獨招
	資管系	8	獨招
	應外系	5	獨招
	行銷系	6	獨招
	國企系	8	獨招
	兒教系	35	獨招
	老照系	40	獨招
合計		1140	

## 肆、討論事項

### 提案一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兒教系學生巫泳淇成績更正，請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一、兒教系張美雲老師，因登錄錯誤，擬申請更改成績：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學期成績	更改後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張美雲	全人照顧概論	三年甲班	巫泳淇	F10007013	課堂參與成績	0	100	59	64	登錄錯誤

二、本案經 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討論，決議提交本次會議議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33 票同意、0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本成績更正案。

### 提案二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推廣部進四技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一年甲班學生洪立恩，「大一英文(一)」學期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說明：

一、期末考時授課教師未發現該生答案卡與試題混在一起，未予計分，造成成績漏計。

任課老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期末成績	更改後期末成績	更改前學期成績	更改後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張清貴	大一英文(一)	GE1A	洪立恩	G10207029	期末成績	0	44	54	65	漏計成績

二、本案業經進修推廣部 103/04/15 第 2 次部務會議、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討論，決議提交本次會議議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33 票同意、0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本成績更正案。

### 提案三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推廣部專四技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四年甲班學生陳佳莉，「生命關懷」學期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說明：

一、該生於期末考期間請產假，老師未注意未予補交報告，造成成績漏計。(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任課老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期末成績	更改後期末成績	更改前學期成績	更改後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	------	----	------	----	------	---------	---------	---------	---------	------

張光銘	生命關懷	LE4 A	陳佳莉	L0960700 9	期末成績	0	85	49	83	漏計成績
-----	------	-------	-----	---------------	------	---	----	----	----	------

二、本案業經進修推廣部 103/04/15 第 2 次部務會議、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討論，決議提交本次會議議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32 票同意、1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本成績更正案。

#### 提案四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推廣部進食一乙學生陳怡婷，「食品與餐飲概論和職業倫理」學期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說明：**

一、該生未於規定期限內繳交作業，期末雖補交，但老師未予登錄，造成成績漏計。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學期成績	更改後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劉惠瑜	食品與餐飲概論和職業倫理	GF1B	陳怡婷	G10206080	期中成績	0	60	51	69.1	漏計成績

二、本案業經進修推廣部 103/04/15 第 2 次部務會議、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討論，決議提交本次會議議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29 票同意、3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本成績更正案。

#### 提案五

**案由：**102 學年度第 1 學期進修推廣部文教所碩專二甲學生李宜靜「多元文化與文教事業」學期成績有誤，提請更正。(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說明：**

一、該生於本課程共請四次產假，二次喪假，導致課程參與不足。

二、本課程共安排四次田野調查，該生僅參與一次，授課教師認為其報告與其他同學有落差，因此給予分組報告 74 分，心得寫作 80 分。

三、經學生申訴後，授課教師認為該生請產假及喪假，課程參與不足情有可原，同意做以下成績之調整。

任課教師	更改科目	班級	學生姓名	學號	更改項目	更改前成績	更改後成績	更改前學期成績	更改後學期成績	更改原因
李本耀 張桓忠	多元文化與文教事業	KC2A	李宜靜	K10114013	分組報告	74	90	76	86	
					心得寫作	80	90			

四、本案業經進修推廣部 103/04/15 第 2 次部務會議、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討論，決議提交本次會議議決。

**決議：**經投票表決，26 票同意、7 票不同意；照案通過本成績更正案。

#### 提案六

**案由：**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進修推廣部申請提前畢業學生名單，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進修推廣部教務組)

說明：

- 一、依據提前畢業申請條件「成績優異學生指歷年學業成績 85 分以上（含），操行成績在 80 分以上（含）」。
- 二、進修推廣部林梓涔等 3 位學生申請提前畢業，名單如下：

學號	姓名	年級/ 班別	學期 總平均成 績	操行 總平均成 績	班級 排名	班級排 名百分 比	初步審 核
G09904006	林梓涔	四技護理系 四年甲班	90.97	88	1	2.9%	符合
G09904004	李岑芯	四技護理系 四年甲班	86.65	86.71	2	5.8%	符合
G09904030	郭昱杏	四技護理系 四年乙班	85.47	86.43	1	2.9%	符合

三、本案業經進修推廣部 103/04/15 第 2 次部務會議、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案由：擬修正「中臺科技大學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部分條文，請討論案。（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依 101-2 第 2 次教務會議決議「...，研議後續教師送出成績後，若欲更改的處理程序及措施」辦理。
- 二、第三代校務行政系統中，學生查閱成績欄上方說明「1.成績僅供查詢參考，如有疑義，請儘速向任課教師查詢；2.本科目如已列入扣考名單，學期成績仍以零分計算。」
- 三、擬修訂「中臺科技大學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議程附件一）第六條、第七條條文，修正對照如下表：

條次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100-1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說明
第六條	<u>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內，如有因屬教師之失誤致遺漏或錯誤，提出成績更正申請者，應填妥「成績更正申請書」，經教師所屬學系（所）主任、教務單位主管核准後，由業務承辦人員開放系統，准予修正與申請項目相符之學生成績。</u>	學期成績經上傳確認後，無正當理由不得更改。如有因屬教師之失誤致有遺漏或錯誤者，授課教師應得填妥「成績更正申請書」，並檢附相關資料，以憑核辦。	1.明確規範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內，申請更正成績程序。 2.文字修正。
第七條	<u>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截止後，如有因屬教師之失誤致遺漏或錯誤，提出成績更正申</u>	教師提出成績更正需經教師所屬學系（所）主任、教務長同意，並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	1.明確規範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截止後，申請更正成績程序。



	<p>請者，應填妥「<u>成績更正申請書</u>」，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經教師所屬學系(所)主任、教務單位主管同意，並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成績始得更正。</p> <p>前項更改之科目若為體育、軍訓、群育，則由體育室、軍訓室、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組長同意後，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成績始得更正。</p>	<p>成績始得更正。</p> <p>前項更改之科目若為體育、軍訓、群育，則由體育室、軍訓室、學務處課外活動組主任同意後，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成績始得更正。</p>	<p>2.文字修正。</p>
--	--	--	----------------

四、本案經 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通過。

#### 決議：

一、修正後通過。

二、修正第六條條文為：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內，如有遺漏或錯誤，提出成績更正申請者，應填妥「成績更正申請書」，經教務單位主管核准後，由業務承辦人員開放系統，准予修正與申請項目相符之學生成績。

修正第七條條文為：授課教師於當學期規定輸入學期成績期限截止後，如有遺漏或錯誤，提出成績更正申請者，應填妥「成績更正申請書」，檢附相關佐證資料，經教師所屬學系(所)主任、教務單位主管同意，並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成績始得更正。

前項更改之科目若為體育、軍訓、群育，則由體育室、軍訓室、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主管同意後，送交教務會議進行討論。會議通過後，成績始得更正。

三、修正後「中臺科技大學教師繳交及更正成績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一。

#### 提案八

案由：擬修訂本校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部分條文，請討論案。

(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 說明：

一、本校「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議程附件二)、「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議程附件三)部分條文擬進行修正。

二、為因應本校開設學分班，學生取得學分班修讀及格證明者得以申請學分抵免，擬於「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中增列相關規範。

三、「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修訂條文對照分別如下表：

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101-1 教務會議通過)	說明
第三條 第四款	惟學分抵免後，學生每學期應修學分數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每學期最低學分	唯學分抵免後，學生每學期應修學分數不得低於學則規定之每學期最低學分	文字修正。

	數。	數。	
第三條第六款	依本校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取得預研究生資格，並經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為碩士班研究生者，應於研究所入學當學期提出學分抵免申請，且其抵免學分依「 <u>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u> 」辦理。	依本校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取得預研究生資格，並經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為碩士班研究生者，應於研究所入學當學期提出學分抵免申請，且其抵免學分依「 <u>學生修讀學、碩士學位辦法</u> 」辦理。	修正法源名稱。
第三條第七款	取得本校辦理學分班之學分證明，經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為碩士班研究生者，得申請抵免至多十二學分。		新增條文。

中臺科技大學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修訂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101-2 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說明
六	預研究生取得碩士班入學資格後，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其修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學分得承認為碩士班應修之學分， <del>但</del> 至多可抵免 <u>十二學分</u> （不含論文學分），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不得申請抵免碩士班畢業學分數。	預研究生取得碩士班入學資格後，大學期間所選修之碩士班課程，其修業成績達七十分以上者，學分得承認為碩士班應修之學分， <u>但</u> 至多可抵免 <u>二分之一</u> 碩士班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但研究所課程若已計入大學部畢業學分數內，不得申請抵免碩士班畢業學分數。	至多可抵免學分數訂定為十二學分。

四、本案經 103/04/17 教務處 102-2 第三次處務會議通過。建議自 104 學年度開始執行。

**決議：**

- 一、「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第三條第七款修正為「取得本校辦理學分班之學分證明，經研究所入學考試錄取為碩士班研究生者，得申請學分抵免，至多可抵免二分之一碩士班應修學分數（不含論文學分）」。餘照案通過。
- 二、修正後「中臺科技大學大學部科目學分抵免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二，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 三、「學生修讀學、碩士一貫學位要點」維持原條文，不予修正，如會議紀錄附件三。

**提案九**

**案由：**修正中臺科技大學「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議程附件四）部分條文，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教務處註冊組）

**說明：**

- 一、因應應用外語系規劃大四學生至國外實習期程最高達一學年，及未來其他學系學生可能至外國實習之需求，擬修訂「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第六條第四款條文，將出國實習期限由三個月修正為一年。

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條次	修訂後條文	原條文 (96-1 教務會議通過)	說明
第六條 第四款	因實習出國者，以 <u>一</u> 年為限。	以實習出國者，以 <u>三個月</u> 為限。	1. 將出國實習期限由三個月修正為一年。 2. 文字修正。

二、本案經103/04/17教務處102-2第三次處務會議通過。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修正後「學生出國期間有關學業及學籍處理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四。

#### 提案十

案由：資訊管理系擬修訂輔系學分對照表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說明：

一、資訊管理系輔系學分對照表如議程附件五。

二、本案業經 103/03/05 資訊管理系課程委員會議、103/03/18 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一

案由：管理學院擬修訂「健康產業創業與管理」學程，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說明：

一、修正後健康產業創業與管理學程如議程附件六，修改對照表如下：

項目	新課程內容	舊課程內容	備註
七、必選修科目學分數及時數「學程選修」	社會心理學	無	課程內容與學程有關，增進學生選修意願。
七、必選修科目學分數及時數「學程選修」	人際關係與溝通	無	課程內容與學程有關，增進學生選修意願。
九、備註	3、「生物世界的奧秘」2學分2小時，可抵「生命科學概論」2學分2小時。	無	課程名稱異動
九、備註	4、101 學年度以後以「醫療資訊交換」替代原「醫療資訊傳輸」課程，同意認定課程名稱與學分。	無	課程名稱異動
九、備註	5、103 學年度以後以「健康產業公共關係與傳播」替代原「生技醫藥產業分析」課程，同意認定課程名稱與學分。		課程名稱異動

二、本案業經 103/03/18 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二

案由：護理學院護理系「健康照顧人才培育專業學程」計畫書課程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護理系)

說明：

一、護理學院於 100 學年度設立「健康照顧人才培育專業學程」由護理系開課，因學程中「生死學」課程為老人照顧系之必修課程，故進行修訂。

二、修訂後「健康照顧人才培育專業學程」如附件七，異動對照表如下：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 單位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 單位	
生死學 (選修)	2/2	護理系	生死學 (選修)		護理系 老人照顧 系	此課程為老人照顧系 之必修課程
人際關係與溝通 (必修)	2/2	護理系 兒教系 老照系	人際關係與溝通 (必修)	2/2	通識教育 中心	此為通識課程

三、本案業經 102/12/04 護理系課程委員會討論、103/03/18 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三

案由：護理學院兒童教育暨事業經營系「家庭照顧學程」計畫書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兒教系)

說明：

- 一、學程主持人「鄭芳珠」修正為「兒教系系主任」。
- 二、必選修科目學分數及時數修正情形如下，修正後計畫書如附件八。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 單位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數 /時數	開課 單位	
人類發展 (必修)	2/2	護理系	人類發展學 (必修)	2/2	護理系	為符合開課單位課程 名稱
嬰幼兒運動與按摩 (選修)	2/2	兒教系	嬰兒活動與按摩 (選修)	3/3	兒教系	為符合開課單位課程 名稱及學分數
婦女健康議題 (選修)	2	護理系	婦女健康護理學 (選修)	2	護理系	為符合開課單位課程 名稱
性別平等教育 (選修)	2	通識教育 中心	婚姻與生活 (選修)	2	通識教育 中心	為符合開課單位課程 名稱
人際關係與溝通 (必修)	2/2	護理系 兒教系 老照系	人際關係與溝通 (必修)	2/2	通識教育 中心	此為通識課程

三、本案業經 102/12/05(1021-2)兒教系課程委員會、103/03/18 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四

案由：護理學院老人照顧系「長期照顧學程」計畫書修正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老照系)

說明：

- 一、護理學院於 100 學年度設立「長期照顧學程」由老人照顧系開課，因學程中部份課程不符合實際開課狀況(如課程科目名稱或學分更動)，故重新審視並修改學程中各項內容。
- 二、修正後計畫書如附件九，異動前後之對照表及說明如下：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單位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單位	
學程主持人：郭慈安			學程主持人：老人照顧系系主任			學程主持人由主辦單 位主管兼任之
開課目的：人類面對社會快速老化，無論是老年人或年輕人，身體自然衰退或發生肢體或心理障礙，如何有系統地提供連續性照顧，維持生活品質			開課目的：透過跨學院、學系資源的整合，培育學生長期照顧相關知識及技能，進而培育長期照顧服務及管理人才來提升學生就業競爭力。			修改開課目的內容

異動前			異動後			備註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單位	科目名稱 (必修/選修)	學分/ 時數	開課 單位	
與生命的尊嚴，是 21 世紀人類的一大挑戰。本學程的開課目的為二：(一)提升大學生對於長期照顧的認識。(二)培育大學生具基本的長期照顧技能。						
諮商理論與技術 (必修)	2/3	兒童教育 暨事業 經營系	諮商理論與實務 (必修)	2/2	兒童教育 暨事業 經營系	課程更名及修課時數 異動
長期照護綜論 (必修)	2/2	老人照顧 系	長期照顧綜論 (必修)	2/2	老人照顧 系	課程更名
長期照顧機構管 理(必修)	2/2	醫療暨健 康產業管 理系	長期照顧機構管 理(必修)	2/2	醫療暨健 康產業管 理系	課程更名
特殊幼兒教育 (選修)	2/2	兒童教育 暨事業 經營系	特殊兒童教育 (選修)	3/3	兒童教育 暨事業 經營系	課程更名及學分/時數 異動
生活與照顧服務 綜論實驗(選修)	2/4	老人照顧 系	生活與照顧服務 綜論實驗 (一)(二)(選修)	2/4	老人照顧 系	課程更名
遠距照護概論 (選修)	3/3	資訊管理 系	遠距照護(選修)	2/2	資訊管理 系	課程更名學分/時數異 動
醫療衛生政策 (選修)	2/2	醫療暨健 康產業管 理系	醫療健康政策 (選修)	2/2	醫療暨健 康產業管 理系	課程更名

三、本案業經 103/02/25(1022-1)老人照顧系課程委員會、103/03/18 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五

案 由：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輔系計畫書，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說 明：

一、輔系計畫書如附件十。

二、該案業經 102/11/13 (1021-2)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課程委員會、103/03/13 (1022-1) 健康科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六

案 由：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103-1 林志郎、張淵仁老師「醫療器材品質認證系統」課程，申請遠距教學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說 明：

一、依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三條：本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除應為依規定聘任之合格教師外，應填具「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書」，由開課單位(系、所、中心)課程委員會、院級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提經教務會議審核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方可開課。

二、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醫療器材品質認證系統遠距課程如附件十一。

三、本案業經醫學工程暨材料研究所 103/03/04 (1022-1) 課程委員會、103/03/13 (1022-1) 健康科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 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七

案由：請追認資訊管理系 102-2 李桂春老師「物件導向程式設計」課程，申請遠距教學案。（提案單位：資訊管理系）

說明：

- 一、依本校「遠距教學實施辦法」第三條：本校開授遠距教學課程，授課教師除應為依規定聘任之合格教師外，應填具「遠距教學課程計畫書」，由開課單位（系、所、中心）課程委員會、院級課程委員會、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提經教務會議審核通過，並報請教育部備查後方可開課。
- 二、資訊管理系李桂春老師申請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課程名稱為「物件導向程式設計」，須執行遠距教學，執行之班級有資管一甲及資管一乙二班，遠距課程教學計畫如附件十二。
- 三、本案業經資訊管理系 103/03/05 資訊管理系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18 管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議及 103/03/26 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十八

案由：「健康科學院心肺復甦術（CPR）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說明：

- 一、為使健康科學院朝特色化、優質化邁進，並提升學生未來就業及職場競爭力，本院自 101 學年度起將心肺復甦術（CPR）證照訂定為學院畢業門檻，並於 100/10/19 經校課程通過後實施。
- 二、同時為使學生、系所及認證單位能更明確且詳實的了解認證標準與程序，特訂定「心肺復甦術（CPR）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如議程附件十三。
- 三、本案經 103/3/21（1022-1）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 四、本案經教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
- 二、修正後之「健康科學院心肺復甦術（CPR）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如會議紀錄附件十三。
- 三、101-102 學年度入學之日間部學生，心肺復甦術證書認證相關事宜，請健康科學院規範後，公告周知。
- 四、健康科學院各學系，103 學年度日間部入學課程標準表中「畢業規定及其他相關說明」欄統一修正，納入『在學期間必須取得心肺復甦術（CPR）畢業門檻之相關規定，依照「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科學院心肺復甦術(CPR)證照畢業門檻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並於表頭加註「1030423教務會議修正通過畢業規定」後，公告周知。

### 提案十九

案由：「牙體技術暨材料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草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說明：

- 一、牙體技術暨材料系於民國 102 年奉准成立碩士班，103 學年度開始招生。
- 二、「牙體技術暨材料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草案如附件十四。
- 三、本案經 102/11/19（1021-3）牙體技術暨材料系系務會議、102/12/09（1021-3）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

- 一、條文修正後通過。  
(一)第三條第一、二項合併為第一項：學生具有雙重學籍身份者，應依本校「學生雙重學

籍申請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第三條第三項：「本細則為規定部分，…」，調整項次至第三條之末項，文字修正為「本辦法未規定部分，依中華民國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三)第三條各項次順修。

(四)各條文中之項、款、目次阿拉伯數字一律修正為國字。

二、修正後之「牙體技術暨材料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十四。

## 提案二十

案由：「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修業辦法」修訂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健康科學院）  
說明：

一、102 學年度起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與安全與防災科技研究所合併。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訂後條文	修訂前條文 (1000427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修正說明
中臺科技大學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	中臺科技大學安全與防災科技研究所碩士班研究生修業辦法	修訂畫線文字

三、本案經 102/11/28 (1021-5)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系務會議、102/12/09 (1021-3) 健康科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四、修訂後「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修業辦法」草案如附件十五。

決議：

一、「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修業辦法」名稱修訂，照案通過。

二、條文修正後通過。

(一)第三條第一、二項合併為第一項：學生具有雙重學籍身份者，應依本校「學生雙重學籍申請辦法」之規定辦理。

(二)第三條第三項：「本細則為規定部分，…」，調整項次至第三條之末項，文字修正為「本辦法未規定部分，依中華民國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三)第三條各項次順修。

(四)第四條第七項「本碩士班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系務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為「本碩士班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應經系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二、修正後之「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碩士班修業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十五。

## 提案二十一

案由：應用外語系擬修訂「中臺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外語能力畢業資格審定暨實施要點」，提請討論。（提案單位：應用外語系）

說明：

一、「中臺科技大學應用外語系外語能力畢業資格審定暨實施要點」(附件十六)修正內容對照如下表：

修改後	修改前 1021113教務會議通過	備註
1030313 應用外語系第 1 次系課程會議修正通過		
第二條 本系學生之畢業條件，除修畢本系規定之畢業學分外，亦須達到以下規定之一： 1、日間部學生畢業於綜合高	第二條 本系學生之畢業條件，除修畢本系規定之畢業學分外，亦須達到以下規定之一： 1、日間部學生畢業於綜合高	新增第二條第 3 款內容，原第二條第 3 款內容修訂為第二條第 4 款。

修改後 1030313 應用外語系第 1 次系課程 會議修正通過	修改前 1021113 教務會議通過	備註
<p>中、普通高中或高職應外(英)科者需通過 TOEIC 測驗 550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2、日間部學生其高職畢業於非應外(英)科者需通過 TOEIC 測驗 500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3、日間部學生需通過財團法人語言訓練測驗中心日本語能力測驗(新制 JLPT)N2 或 N1 級數。</p> <p>4、進修推廣部學生需通過 TOEIC 測驗 225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A2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各項語言能力參考指標及等同各項語言能力檢定考試依照語言中心公佈之「英語測驗評分標準對照表」。</p>	<p>中、普通高中或高職應外(英)科者需通過 TOEIC 測驗 550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2、日間部學生其高職畢業於非應外(英)科者需通過 TOEIC 測驗 500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B1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3、進修推廣部學生需通過 TOEIC 測驗 225 分，或其他等同於通過 CEFR 語言能力參考指標 A2 之語言能力檢定測驗。</p> <p>各項語言能力參考指標及等同各項語言能力檢定考試依照語言中心公佈之「英語測驗評分標準對照表」。</p>	
<p><del>第二條 證照抵免條件：本系學生於「英語證照」課程開課前，取得第二條之英語語言能力證照者，得抵免此課程。</del></p>	<p>第三條 證照抵免條件：本系學生於「英語證照」課程開課前，取得第二條之英語語言能力證照者，得抵免此課程。</p>	<p>刪除條文內容。</p>
<p>第三條 經本校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中心出具證明不適合參加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之本系學生，得不適用第二條，<del>亦得抵免「英語證照」課程。</del></p>	<p>第四條 經本校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中心出具證明不適合參加英語能力檢定考試之本系學生，得不適用第二條，亦得抵免「英語證照」課程。</p>	<p>刪除部分條文內容及修訂條號。</p>
<p>第四條 未取得外語能力畢業資格之延畢生，得以選擇以下其一替代方案：</p> <p>1、98 學年度(含)後入學因未取得英語語言能力證照之延畢生，每學期末得以參加系上舉辦之模擬測驗成績佔 40%，另校外取得之官方正式英語語言能力檢定測驗佔 60%；兩者分數合計達第二條之規定等同通過畢業門檻。</p> <p>2、100 學年度(含)後入學因未取得日本語能力證照之延畢生，得以參加系上舉辦之日文考試，達到</p>	<p>第五條 98 學年度(含)後入學因未取得英語語言能力證照之延畢生，每學期末得以參加系上舉辦之模擬測驗成績佔 40%，另校外取得之官方正式英語語言能力檢定測驗佔 60%；兩者分數合計達第二條之規定等同通過畢業門檻。</p>	<p>修訂原條文內容及修訂條號。</p>



修改後 1030313 應用外語系第 1 次系課程 會議修正通過	修改前 1021113 教務會議通過	備註
N2 或 N1 級數者，等同通過畢業 門檻。		
第五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 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第六條 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陳 請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修訂條號。

二、本案業經 103/03/13 (1022-1) 應用外語系課程會議、103/03/18 (1022-1) 管理學院課程會議通過。

決議：提案單位撤銷本提案，不予討論。

## 提案二十二

案由：「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辦法」及「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法條名稱異動，請討論案。(提案單位：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說明：

一、因應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更名為「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訂各辦法名稱。

	修正後辦法名稱	原辦法名稱	修正說明
1	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辦法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碩士班修業辦法	系所合一，修正辦法名稱
2	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	中臺科技大學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	系所合一，修正辦法名稱

二、本案業經 102/11/20 (1022-3)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務會議、103/04/11 (1022-1)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十三

案由：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擬修訂「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辦法」(議程附件十七)及「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議程附件十八)，提請討論案。(提案單位：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

說明：

一、修訂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後條文	原條文	修正說明
<p>第三條 學籍</p> <p><u>一、(刪)</u></p> <p><u>一、</u>考取本系新生若同時具大學學籍者，需大學或研究所擇一修習，若選擇本所就讀，註冊時需繳交大學退學證明。</p> <p><u>二、</u>本辦法未規定部份，依中華民國教育部學籍法規定辦理。</p> <p><u>三、</u>在職生需繳交服務證明(同意報考之服務單位)，如有變動情形，應隨時向就讀學校報備。</p>	<p>第三條 學籍</p> <p><del>一、依本校教務會議決議，本校學生不得具有雙重學籍身份，經查出將勒令退學。</del></p> <p>二、考取本所新生若同時具大學學籍者，需大學或研究所擇一修習，若選擇本所就讀，註冊時需繳交大學退學證明。</p> <p>三、本辦法未規定部份，依中華民國教育部學籍法規定辦理。</p> <p>四、在職生需繳交服務證明(同意</p>	刪除並修訂劃線文字

<p><u>四、就讀期間因特殊原因，可辦理休學，最多可辦理二次，一次最多為一學年，休學辦法同大學部。</u></p>	<p>報考之服務單位)，如有變動情形，應隨時向就讀學校報備。 五、就讀期間因特殊原因，可辦理休學，最多可辦理二次，一次最多為一學年，休學辦法同大學部。</p>	
<p>第四條 學分及課程</p> <p>一、<u>本系學生需修滿 28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且各科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才算及格，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6 學分) 方得畢業。</u></p> <p><del>二、以同等學歷（如五專、二專、三專、或高考身份）或非本科系畢業考入本所者，得由所長及兩位專任教師審查，決定需補修之大學相關課程。</del></p> <p><del>三、前述之補修課程學分，其成績必須達 70 分以上才算及格，不及格者須再重修。其修得之學分及成績只予備查，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內計算。</del></p> <p><del>四、補修課程單（T-4 表）填妥後，研究生須於註冊入學後兩週內送本所與本校課務組及註冊組辦理。</del></p> <p>二、本系所開之必修課程，學生須依規定修完之。</p> <p>三、本系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系課程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p>	<p>第四條 學分及課程</p> <p>一、本研究所學生需修滿 28 學分（不含碩士論文）且各科成績須達 70 分以上才算及格，並通過碩士論文口試(6 學分) 方得畢業。</p> <p>二、以同等學歷（如五專、二專、三專、或高考身份）或非本科系畢業考入本所者，得由所長及兩位專任教師審查，決定需補修之大學相關課程。</p> <p>三、前述之補修課程學分，其成績必須達 70 分以上才算及格，不及格者須再重修。其修得之學分及成績只予備查，不列入研究所畢業學分內計算。</p> <p>四、補修課程單（T-4 表）填妥後，研究生須於註冊入學後兩週內送本所與本校課務組及註冊組辦理。</p> <p>五、本所所開之必修課程，學生須依規定修完之。</p> <p>六、本所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所務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p>	<p>刪除並修訂劃線文字</p>
<p>第七條 論文審查二階段及其相關規定</p> <p>第一階段：<u>論文計畫構想書申請，第一學年第二學期結束前提交論文題目並確認指導教授，學位考試前一學期結束前完成構想書(proposal) 審查。</u></p> <p>第二階段：學位論文口試，論文審查委員即為學位考試委員。</p>	<p>第七條 論文審查二階段及其相關規定</p> <p>第一階段：論文計畫構想書申請，第一學年第二學期開學後一個月內提出論文題目及構想（論文構想與架構報告）或於學位考試至少半年前提出論文提案報告(proposal)。</p> <p>第二階段：學位論文口試，論文審查委員即為學位考試委員。</p>	<p>修訂劃線文字</p>
<p>第八條 學位考試申請及其相關</p> <p>一、碩士學位候選人申請資格</p> <p>(一)研究生修畢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p> <p>(二)註冊在學者。</p> <p>(三)發表與碩士論文題目相關之論文(見碩士論文著作發表辦法)。</p>	<p>第八條 學位考試申請及其相關規定</p> <p>一、碩士學位候選人申請資格</p> <p>(一)研究生修畢課程與學分者(含當學期所修學分)。</p> <p>(二)註冊在學者。</p> <p>(三)發表與碩士論文題目相關之論文(見碩士論文著作發表辦法)。</p>	<p>刪除並修訂劃線文字</p>

<p>(四)已完成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論文審查者。</p> <p>(五)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p> <p>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者，其所撰論文及其摘要經指導教授審閱認可，應於預定考試日期四週前繳交「學位考試申請書」，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請教務處轉呈校長批准。</p> <p>三、研究生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含當學期所修學分)方得辦理學位考試。其辦理期限，原則上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u>於當學期結束前通過學位考試。</u></p> <p>四、碩士學位考試以論文口試方式進行。</p> <p>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本所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性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p> <p>(一)曾任教授、副教授。</p> <p>(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p> <p>(三)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p> <p>(四)屬稀有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u>惟前項第三、四款之提聘及認定標準，需經系務會議通過。</u></p> <p>六、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至少為三分之一(含)。考試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委員名單由所長報請校長遴聘之。<u>考試委員之遴聘依利益迴避原則，應避免研究生及其指導教授之三親等家屬或配偶擔任。</u></p> <p>七、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學位考試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三分之一(含)以上出席，且出席委員在三人(含)以上出席，始得舉行。</p> <p>八、研究生之論文(含摘要)，需</p>	<p>(四)已完成第一階段及第二階段論文審查者。</p> <p>(五)論文初稿已完成並經指導教授同意者。</p> <p>二、研究生申請學位考試者，其所撰論文及其摘要經指導教授審閱認可，應於預定考試日期四週前繳交「學位考試申請書」，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送請教務處轉呈校長批准。</p> <p>三、研究生修畢應修科目及學分數(含當學期所修學分)方得辦理學位考試。其辦理期限，原則上依本校行事曆所訂期間內舉行。但第一學期最遲於一月前，第二學期最遲於七月，通過學位考試。</p> <p>四、碩士學位考試以論文口試方式進行。</p> <p>五、碩士學位考試委員，除對本所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創作、展演或技術性報告有專門研究外，並應具備下列資格之一：</p> <p>(一)曾任教授、副教授。</p> <p>(二)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副研究員者。</p> <p>(三)具博士學位，在學術上有卓越成就者。</p> <p>(四)屬稀有性、特殊性學科，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者。</p> <p>以上碩士學位考試委員之提聘與認定標準均需經過所務會議通過。</p> <p>六、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其中校外委員人數至少為三分之一(含)。考試委員一人為召集人。指導教授為當然委員，但不得擔任召集人，委員名單由所長報請校長遴聘之。</p> <p>七、學位考試委員應親自出席委員會，不得委託他人代理。學位考試須有校外委員至少三分之一(含)以上出席，且出席委員在三人(含)以上出席，始得舉行。</p> <p>八、研究生之論文(含摘要)，需用中文或英文撰寫，摘要部分應含中、英文。曾經用以取得</p>	
--	--	--

<p>用中文或英文撰寫，摘要部分應含中、英文。曾經用以取得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度提出。所提之論文（含摘要）應於考試十天前分送各考試委員審閱。</p> <p>九、本所研究生之畢業論文要依論文格式規定撰寫，打字印刷並裝訂完成，口試後論文需修改部份，依口試委員建議，確實修訂之，並經指導教師審閱簽名後，送三份存檔於系辦公室。</p> <p>十、本所研究生之畢業論文內容，需另依規定格式，撰寫一份1500到2000字以內之論文摘要(中英文各印一份，且附電子檔)，送交所辦公室，作為編輯年度碩士畢業論文專輯之用。</p>	<p>他種學位之論文，不得再度提出。所提之論文（含摘要）應於考試十天前分送各考試委員審閱。</p> <p>九、本所研究生之畢業論文要依論文格式規定撰寫，打字印刷並裝訂完成，口試後論文需修改部份，依口試委員建議，確實修訂之，並經指導教師審閱簽名後，送二份存檔於研究所辦公室。</p> <p>十、本所研究生之畢業論文內容，需另依規定格式，撰寫一份1500到2000字以內之論文摘要(中英文各印一份，且附電子檔)，送交所辦公室，作為編輯年度碩士畢業論文專輯之用。</p>	
--	--	--

二、本案業經 102/11/20 (1022-3) 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務會議、103/04/11 (1022-1) 管理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 決議：

- 一、修正後通過；「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辦法」及「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分別均修正如下：
  - (一)第三條第一、二項合併為第一項：學生具有雙重學籍身份者，應依本校「學生雙重學籍申請辦法」之規定辦理。
  - (二)第三條第三項：「本細則為規定部分，…」，調整項次至第三條之末項，文字修正為「本辦法未規定部分，依中華民國教育部相關規定辦理」。
  - (三)第三條各項次順修。
  - (四)第四條第三項「本系所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得經系課程會議開會決定後，送教務會議通過」，修正為「本系所開設之必選修課程及學分，應經系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後實施。」
  - (五)第五條修正為：
 

上課及請假規則

    - 一、一般生與在職專班研究生得互選課程，惟其選課須依「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一般生與在職專班研究生互選課程要點」辦理。
    - 二、本系研究生因事或因病無法上課或參加考試時，其請假辦法依中臺科技大學學生請假規則辦理之。
  - (六)第十二條修正為：本修業辦法未盡事宜，依教育部有關法令與本校相關規章辦理。
  - (七)各條文中單位名稱「所」均一律修正為「系」。
- 二、修正後之「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班修業辦法」、「中臺科技大學醫療暨健康產業管理系碩士在職專班修業辦法」如會議紀錄附件十七、十八。

#### 伍、臨時動議

無

#### 陸、散會 (16:40)